



建筑工程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

文件编号	ZHHT-GZ-63	
版 本 号	A/1	
编 制	技术质量部	
审 核	谢军辉	谢军辉
批 准	何佳怡	何佳怡
发布日期	2025年05月30日	
实施日期	2025年05月30日	

北京中汇恒泰认证有限公司



目录

1 适用范围	3
2 认证依据	3
3 对认证人员的基本要求	3
4 初次认证程序	4
5 监督审核程序	10
6 再认证程序	12
7 暂停或撤销认证证书	12
8 认证书要求	14
9 与其他服务、管理体系的结合审核	14
10 受理转换认证证书	15
11 受理组织的申诉	15
12 认证记录的管理	15
13 收费	16
14 其他	16
附件 1: 认证规则变更记录	17s



1 适用范围

1.1 本规则用于规范北京中汇恒泰认证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机构”)依据相关标准在中国境内开展的建筑工程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活动。

1.2 本规则依据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相关技术标准，对建筑工程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过程作出具体规定，明确本机构对认证过程的管理责任，保证建筑工程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活动的规范、有效。

1.3 本规则是本机构在建筑工程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活动中的基本要求，所有认证人员在该项认证活动中应遵守本规则。

1.4 本规则覆盖可颁发的证书包括：建筑工程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。

2 认证依据

以下引用的文件，注明日期的，仅引用的版本适用；未注明日期的，引用文件的最新版本（包括有效版本）适用：

GB/T 27021.1 《合格评定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》

GB/T19001 《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》

GB/T50430 《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》

GB 50300 《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》

GB/T 50640 《建筑与市政工程绿色施工评价标准》

3 对认证人员的基本要求

3.1 审核人员应具有 CCAA 注册的质量管理体系审核员注册资格和专业 (50430) 扩展体系审核员注册资格。